

第一章 导 论

现代商业银行经营管理的核心内容之一就是风险管理。在市场经济的条件下，每个企业都有风险，但商业银行是特殊的企业，它除了面对一般企业所常见的风险外，还具有特殊的风险，主要表现为以下三个方面：第一，资产与负债失衡的风险。商业银行作为信用的中介，市场利率的变动很难使其资产与负债相互匹配。第二，公众挤提的风险。商业银行的自有资本很少，大多依靠负债经营，因而抗风险的实力也就相应下降，并且容易受外部因素的冲击。第三，竞争的风险。商业银行经营的商品是作为一般等价物的货币，其他行业中限制竞争的主要因素之一——产品差别在金融业很少起作用，近年来，非银行金融中介机构的迅速崛起，从一个侧面也反映了银行业竞争的加剧。

商业银行的风险管理不仅表现在其资产负债的总体经营上，也表现在商业银行资产负债的各项业务中。随着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市场不确定的因素急剧增加，我国银行业之间的竞争也日益加剧，最终导致商业银行经营的风险逐渐增大，因此，风险管理在我国商业银行经营管理中的地位不断上升。为了更好地掌握商业银行是如何管理风险的，必须先了解有关的基本概念。

第一节 商业银行风险概述

一、商业银行风险的定义

欲理解商业银行的风险，必须先了解一般意义上的风险概念。风险(risk)，从词源学上看，可以追溯到拉丁语“rescum”，意思是

“ 在海上遭遇遗失或伤害的可能性 ”、 “ 危险 ” 或 “ 应避免的东西 ”。经济学界对风险的定义也较多，概括起来主要包括：① 风险是可测定的不确定性；② 风险是指出现损失的可能性；③ 风险是指对发生某一损失的不确定性；④ 风险是对客观情况未来结果的客观疑虑；风险是一种无法预料的、实际后果可能与预测后果存在差异的倾向；⑥ 风险是指损失出现的机会和概率；⑦ 风险是指潜在损失的变动幅度等等。

上述对风险的定义可划分为 “ 主观说 ” 和 “ 客观说 ” 两大流派，前者强调 “ 损失 ” 和 “ 不确定性 ” 而后者则认为 “ 风险是可以用客观尺度加以衡量的客观存在的事物 ”。一般来讲，大多数学者倾向于 “ 主观说 ”。该定义简单明确，其中包括 “ 损失 ” 和 “ 不确定性 ” 两大基本要素。这就排除了损失不可能存在（即概率为 0）和损失必须产生（即概率为 1）的两种极端状况，此时不存在不确定性，当然也就没有风险。

商业银行风险是指商业银行在经营活动过程中，由于事前无法预料的不确定因素的影响，使商业银行的实际收益与预期收益产生偏差，从而有蒙受经济损失和获取额外收益的机会和可能性。商业银行风险的涵义主要包括以下四方面的内容：首先，商业银行风险的承担者是与其经济活动有关的经济实体，如居民、企业、商业银行、非银行金融中介机构以及政府等；其次，商业银行风险与其收益是成正比例的，风险愈高，蒙受经济损失的概率愈大，但获取超额利润的可能性也随之增加；再次，商业银行风险可以与经营过程中的各种复杂因素相互作用，使经济系统形成一种自我调节和自我平衡的机制；最后，商业银行风险的研究不仅包括可计量的风险，而且还包括不可计量的风险。因此，研究商业银行风险的方法既要注重概率论和数理统计方法，又要注重科学抽象法和综合分析法，通过制订一套防范风险的具体方法和措施来实现其风险管理的目标。

二、商业银行风险的成因

商业银行风险的成因一方面来自于所处的客观经济环境，另一方面来自于商业银行的主观因素。

（一）商业银行风险产生的客观经济环境

商业银行风险产生的客观经济环境包括宏观和微观两个方面。

从宏观的角度来看，一个国家的宏观经济条件、宏观经济政策以及金融监管等在很大程度上决定该国商业银行风险的大小。宏观经济中的通货膨胀和经济周期等是商业银行的主要风险来源之一。宏观经济政策影响了一国的货币供应量、投资水平与结构，以及外汇流动等，这些因素直接或间接地影响了商业银行的盈利与安全。金融监管局为了实现安全性、稳定性和结构性的三大目标，必须加强对商业银行的监管，各国金融监管当局监管的方式、力度和效果等构成了商业银行主要的风险环境因素之一。

从微观的角度来看，市场变化莫测、市场竞争以及市场风险等环境因素也影响了商业银行风险的大小。市场变化莫测，一方面表现为产品市场上的供求、产品的生命周期、产品价格以及资源等变量难以估计；另一方面表现为金融市场上的资金供求、利率和汇率等市场变量难以预测。商业银行在这变化莫测的市场中进行经营管理，必然也就承担了相应的风险。市场竞争也表现为两个方面：一是来自外部的竞争，西方国家的“脱媒”（Disintermediation）现象，以及我国的体外资金循环在很大程度上反映了外部竞争的存在；二是来自内部的竞争，无论是有序的激烈竞争还是无序的混乱竞争均会增加商业银行的经营成本，增大盈利的不确定性，常常破坏了商业银行稳健经营的原则。利率和汇率等市场变量的变化又进一步加剧了商业银行的风险。此外，商业银行的设备故障、主要经营管理人员的健康状况以及基础设施、意外事故等自然环境也可能使商业银行面临非预期的风险。

（二）商业银行风险产生的主观因素

商业银行风险产生的主观因素是与其业务经营活动直接相关的，商业银行经营管理的水平、经营方针等在一定程度上也决定其风险的大小。

影响商业银行经营管理水平的主要制约因素包括劳动人事管理、计划管理以及财务管理等。

商业银行劳动人事管理由劳动管理和人事管理两部分构成。前者的目的在于实现人才结构的合理化，提高工作效率；而后的目的在于人尽其才，才尽其用。总之，商业银行通过劳动人事管理来提高劳动效率，获取最大的经济效益。如果商业银行内部缺乏科学的劳动人事管理体制，如工作人员责任心不够，操作失误，甚至玩忽职守，均将直接或间接带来损失。因此，商业银行必须通过贯彻全面发展原则、激励原则，以及物质利益原则和经济效益原则来建立和完善其劳动人事管理。

商业银行的计划管理是其各项业务的综合性管理，商业银行如果没有坚持统一性、科学性、灵活性以及全面性的原则，那么该商业银行的计划性管理就不可能达到预期的目标，最终给商业银行带来风险并造成相应的损失。

商业银行的财务管理是利用价值形式对业务经营过程中的内部资金和财务收支进行综合管理，最终目标是通过提高资金运用效率来获取更多的盈利。但是商业银行在财务管理中若违背了效率原则、节约原则、经济核算原则、盈利原则以及经济责任制原则等，就会使财务管理混乱，从而制约商业银行管理水平的提高，最终影响商业银行各项业务的正常开展，给商业银行带来不必要的损失。

商业银行经营方针是在确保流动性的前提下，风险一定时，追求盈利的极大化；或盈利一定时，追求风险的极小化。但在商业银行经营管理的实践中，过于保守的商业银行大多强调安全性，忽视

盈利性；相反，过于进取的商业银行大多强调盈利性，忽视安全性。两者均可能给商业银行带来损失。因此，商业银行可通过统筹兼顾和相关的定性定量分析来避免决策过程的片面化，最终力求“三性”目标的协调统一。此外，商业银行经营管理人员的经验与经营作风也是影响决策的关键因素之一。

三、商业银行风险的分类

根据不同的标准，可将商业银行的风险分为不同的类型。根据风险产生的根源，可将商业银行风险分为客观风险和主观风险；根据风险的性质，可将商业银行风险分为静态风险和动态风险；根据风险的主体构成，可将商业银行风险分为资产风险、负债风险和中间业务风险及外汇业务风险；根据风险的表现形态，可将商业银行风险分为有形风险和无形风险；根据风险的赔偿对象，可将商业银行风险分为赔本风险、赔息风险和赔利风险；根据风险的程度，可将商业银行风险分为低度风险、中度风险和高度风险；根据商业银行在业务经营过程中面临的风险，可分为流动性风险、利率风险、信贷风险、投资风险、汇率风险和资本风险等，这是商业银行风险分类中最为重要的一种划分方法，将在以后各章作详细阐述。

第二节 商业银行风险管理概述

一、商业银行风险管理的定义

所谓商业银行风险管理就是指商业银行在筹集和经营资金的过程中，对商业银行风险进行识别、衡量和分析，并在此基础上有效地控制和处置风险，用最低成本来实现最大安全保障的科学方法。为了更好地理解商业银行风险管理的涵义，对该定义作如下四点说明：

首先，商业银行风险管理的主体是商业银行，管理程序是由风险的识别、衡量、分析、控制和决策等环节所构成。通过计划、组织、

指导和管理等过程，并且综合、合理地运用各种科学方法来实现其目标。

其次，商业银行风险管理是以选择最佳的风险管理技术为中心，体现了成本与效益的关系。商业银行应从最经济合理的角度来处置风险，在主客观条件许可的条件下，尽可能地选择成本最低、效益最高的最佳方法，但是，当成本与效益之间出现矛盾时，商业银行可根据自身发展的不同要求，在两者之间进行权衡置换(Trade-off)，制订出与之相匹配的风险管理决策。

再次，就商业银行风险管理而言，存在着狭义的风险管理和广义的风险管理之分。前者是研究商业银行系统内部风险的产生和控制；后者则是研究系统外部风险对商业银行经营的影响和控制。商业银行风险管理作为一种现代经济管理系统，应包括狭义和广义风险管理两部分的内容，即商业银行研究的风险包括了经营过程中可能遇到的全部风险，如市场风险、经营风险、决策风险以及政策变动风险等。

最后，在上述商业银行风险的分类中，根据风险的性质，可将商业银行风险分为静态风险和动态风险。前者是指只有损失的可能而无获利机会的纯损失型风险，又称为纯粹风险，如商业银行被窃或遭受自然灾害而形成的风险；后者则是指既有损失机会又有收益机会的风险，又称为投机风险。在商业银行早期的风险管理中，风险管理仅仅是作为其经营管理的一种附加管理，并以处置静态风险为主要对象。如今，商业银行的风险管理不只限于将静态风险和动态风险的不利性减轻到最低限度，也应包括使动态风险的收益达到最大。

二、商业银行风险管理的产生和发展

随着银行信用制度的建立，商业银行风险管理成为商业银行经营管理的重要内容之一。商业银行风险管理最早侧重于存贷款业务的管理，并且未将风险管理作为一种系统的科学管理方法加

以运用。直至本世纪 70 年代以后，随着布雷顿森林体系的崩溃和西方各国通货膨胀的加剧，继之以 80 年代西方各国开始放松对金融的监管，商业银行就面临着愈来愈多也愈来愈大的风险，世界级的大银行倒闭时有发生，只有那些以全方位风险管理为己任的商业银行才能在当今全球经济竞争愈来愈激烈的风险环境中立于不败之地。总之，商业银行风险管理是随着商业银行发展的各个历史时期经营条件的变化，逐步形成比较系统和科学的方法。下面结合商业银行资产管理、负债管理和资产负债管理的演变过程来讨论其风险管理的产生和发展。

（一 资产风险管理

从商业银行产生至本世纪 60 年代以前，商业银行大多认为其资金来源是不变的，这种所谓的资产管理观点强调商业银行存款的数量和种类以及借入资金的数量大多是由其客户决定的。商业银行管理的主要决策领域不是负债，而是资产；商业银行仅仅只有对存款和其他资金来源进行分配的控制权，即只能够对谁将获取稀缺数量的贷款和获取这些贷款有哪些条件进行决策。根据当时经济环境的变化以及商业银行业务经营的范围，资产管理理论也历经了不同的发展阶段，主要包括“真实票据论”、“可转换性理论”以及“预期收入理论”等。

商业银行在发展初期主要集中于对存、贷款的风险管理，在当时的客观现实条件下，商业银行认为存款是其主要的资金来源，且存在随时被提取的可能，为了减少信贷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商业银行只发放与真正的商品生产交易行为相联系的自偿性 (Self-liquidating) 贷款，随着商品周转、产销过程的完成，从销售中得到偿还，同时该贷款必须要有真实的商业票据作抵押，若借款人不能按时还本付息，商业银行可以通过处理作抵押的票据从而收回贷款，所以称之为“真实票据论”(Real Bill Doctrine)。该理论在当时自由竞争的条件下对稳定商业银行的经营起了积极的作

用。由于该理论没有意识到存款余额的相对稳定性和经济周期的影响，尤其不能满足客户长期资金的需求，因此，该理论指导下的商业银行经营过于强调了风险性，而相对忽视了盈利性。

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后，随着各国金融市场（尤其是短期国债市场）的进一步发展和完善，再加上 30 年代大危机导致企业的贷款需求不足，商业银行纷纷以短期债券替代贷款作为管理其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根据“可转换性理论”（Shiftability Theory）商业银行大多购买那些需要时可随时出售转换为现金的短期债券，贷款也不必局限于短期和自偿性，这就导致了商业银行资产范围的扩大，业务经营也更加灵活多样。但是，该理论对于某一家商业银行而言可能是正确的，可对整个银行体系而言，却不一定适用。不明白这一点就要犯“合成的谬误”（Fallacy of Composition）。因此，商业银行根据该理论来经营其资产，存在着潜在的投资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等，这是因为经济周期的不同阶段以及金融市场的供求等因素均会影响商业银行的资产能否及时变现。

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西方各国的经济转入高速增长时期，中长期贷款和消费贷款的需求猛增，此时，商业银行迫切需要新的理论来指导实践，“预期收入理论”（Anticipated-Income Theory）应运而生。该理论认为，只要借款人的预期收入可靠，即使是长期的，也不至于影响商业银行的流动性。该理论既不强调贷款的用途（即自偿性），也不要求担保（即可转换性），只是以借款人的预期收入来安排贷款，这样一方面促成了商业银行贷款形式的多样化，巩固了商业银行在金融市场的地位，但另一方面，商业银行对未来收入的预期不可能完全正确，一些突发事件或客观经济条件的变化很可能影响贷款的偿还，最终增加了商业银行的信贷风险。

在上述资产管理理论的指导下，商业银行的风险管理最初主要侧重于资产业务的风险管理，即流动性风险管理、信贷风险管理及其他资产业务的风险管理。因此，商业银行在风险管理的初期大

多强调对资产业务的风险管理，通过择优授信、建立二线准备以及保持资本的适度性等措施，最终确保其稳健经营原则的实施。

（二）负债风险管理

二次大战以后至 60 年代，西方各国一方面由于通货膨胀的加剧，商业银行负债有利可图，同时无息的活期存款吸引力下降；另一方面由于利率水平的上升和资金竞争的加剧，最终导致商业银行开始致力于筹集更多的资金，开发新的资金来源，为扩大资产规模、获取更多盈利创造条件。商业银行根据某些拟订好的目标（如筹集资金成本的极小化，促使预期的可获取资金的稳定性等），开始注重监管其存款、非存款和资本金的结构和成本。此时，商业银行的经营方针发生了转变，即由原来重视资产转向重视负债。

负债管理理论的核心为负债不是既定的，而是可由商业银行通过价格杠杆主动加以调节，因此，为了满足客户流动性的需求，不一定要通过资产流动性来牺牲盈利性，而可以随时主动地调整或组织负债达到目的。负债管理理论的广泛运用导致了银行业的一场革命，商业银行由原来单纯依靠吸收存款的被动负债方式，发展成为加强存款和非存款管理的主动负债方式，通过积极创造负债来调整其资产结构，更好地满足客户的需求，最终增加了商业银行的盈利。但根据该理论，商业银行必须想尽一切办法来阻止活期存款相对缩小的趋势，大力增加定期存款和储蓄存款，以及扩大各种非存款的资金来源。上述负债管理的方法要么是给予存款人便利，要么是增加了利息的支付，前者加大了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而后者商业银行为确保一定的利差，势必增加风险性资金的运用，从而带来更大的信贷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总之，负债风险管理导致商业银行经营环境进一步恶化，不确定因素进一步增加，在这种情形下，商业银行资产负债管理应运而生。

（三）资产负债风险管理

从上述分析中可以看出：本世纪 60 年代以前，商业银行风险

管理的重点是资产业务；而 60 年代至 70 年代初，商业银行风险管理的重点，则是负债业务。前者有利于商业银行的稳健经营，但以牺牲盈利为代价，不利于经济的增长；而后者则鼓励了商业银行的进取精神，但过于依赖外部环境，风险往往较大，于是商业银行开始意识到资产负债风险管理的必要性。

在资产负债管理理论的指导下，商业银行为达到其长、短期目标，尽可能地对其资产和负债数量、结构，以及收益和成本进行控制。通过资产负债的协调管理，有助于实现商业银行盈利资产的收益与负债发行的成本二者之间差额最大化的目标。商业银行应尽最大努力从其资产业务中实现收益的极大化，以及从负债业务中实现成本的极小化。此外，商业银行资产和负债的平均投资回收期应尽可能地相互匹配，以求资金的流入和流出几乎在相同的时间内进行。商业银行资产负债风险管理的核心实质上是对利率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的管理，这将在后几章中展开详细分析。

1988 年《关于统一国际银行资本衡量和资本标准的协议》（简称《巴塞尔协议》）的颁布实施，使商业银行风险管理的侧重点转向风险资产的管理。该协议的出台标志着商业银行资产负债风险管理的完善与统一。

本世纪 70 年代末期，美国首先开始放松对其金融业务的管制。进入 80 年代以后，西方各国亦相继放松管制，这导致了各国的金融市场日趋全球化，银行业在国际范围内的竞争也渐趋激烈。在这种变革过程中，产生了两大日趋严重的问题：一是各国银行业经营的风险程度不断加大，大银行倒闭时有发生；二是各国银行业之间的不平等竞争日益加剧。前者主要是由下列因素引起的：除了发达国家自身宏观经营环境的恶化，如经济严重衰退、房地产大跌价以外，发展中国家的债务危机也影响了商业银行的稳定和发展；商业银行为阻止“脱媒”现象，不得不降低贷款利率和贷款条件，增加了商业银行运营资金的风险；创新的浪潮导致商业银行表外业

务的迅猛发展，而商业银行大多未保留足够的资本来防范表外业务的风险。而后者主要是指当时日本各银行的资本充足率与其他西方国家相比普遍较低，较低的资本充足率意味着商业银行资产业务所需资本支持的数量相对较少，那么日本各银行的资金成本也就相应地降低，在国际金融市场上通过压低价格的方法来倾销其金融产品，造成不平等竞争。

在上述背景下，国际清算银行所属“银行业务法规及监理作业委员会”经过与美、英、法、德、日、意、荷、比、卢、加、瑞典以及瑞士等十二国中央银行行长商讨，于1988年通过并正式颁布了《关于统一国际银行资本衡量和资本标准的协议》，简称《巴塞尔协议》。该协议的宗旨是通过制订资本对信贷风险资产的比例和确定最低资本比率的办法来加强国际银行的稳定和健全，并且通过制订统一标准以消除在国际金融市场上各国银行之间相互竞争的不平等性。

《巴塞尔协议》对各国银行的影响是多方面的。从宏观上来看，一方面，《巴塞尔协议》的实施增加了国际银行系统的稳定性，避免银行危机的蔓延：一家跨国银行的危机可能诱发多个国际银行业的危机，同时国际银行业的危机又可能波及国内银行业；另一方面，《巴塞尔协议》的实施减少了国际银行业竞争的不平等性，使得国际银行业按照相同的“游戏规则”进行竞争，为国际间银行监管提供了统一的标准和依据。但是，已经有实证分析表明：由于各国会计和税收制度的不同，扭曲了各国银行资本充足率的可比性，因此，《巴塞尔协议》有可能不仅未实现平等竞争的目标，而且在某种程度上使得该问题变得更为严重。而事实上，《巴塞尔协议》中对发展中国家明显的国别歧视，则进一步加剧了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银行业的不平等竞争。从微观上来看，《巴塞尔协议》的实施在很大程度上改变了各国银行业的经营方式，改变了各国银行业的发展方向。从风险管理的角度来说，《巴塞尔协议》使商业银行风险管

理向系统化、统一化、制度化等方面更前进了一步。

第三节 商业银行风险管理的基本内容

一、商业银行风险管理的意义

从上述商业银行风险管理的产生与发展过程中可以看出，风险管理已愈来愈为世界各国的商业银行所重视。我国于 1993 年 11 月召开的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明确提出“商业银行要实行资产负债比例管理和风险管理”。从近年的实践来看，我国商业银行的风险管理水平仍处于初级阶段。随着风险管理的逐步推广，它必将进一步使商业银行有意识地去认识风险、控制风险、减少风险、转嫁风险。各国的实践表明：无论是对于商业银行经营的微观要求，还是对于整个社会经济的宏观要求，商业银行风险管理均有着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

商业银行早期的“真实票据论”就是为回避风险而提出的，它反映了商业银行回避风险的稳健经营方针。作为特殊的企业，商业银行具有特殊的风险，必须加强风险管理；同时，商业银行也具有一般企业最显著的特征，即是以盈利为目的的组织。如果商业银行不顾一切追求盈利的极大化，往往带来本金的损失而得不偿失，甚至导致商业银行的破产和倒闭。因此，只有在强调风险管理前提下的资产运用，才能确保商业银行获取真正的收益。

商业银行强调风险管理，不仅可以在公众中树立起良好的形象，而且还可以提高自身的信誉。信誉是商业银行立足于世的支柱，而信誉的提高和巩固主要来自于商业银行科学的风险管理。无论是在短期内依靠冒险投机而获取暴利的商业银行，还是那些承担过度风险而丧失承兑能力或无法收回债权的商业银行，其最终必将因失去客户而丧失信誉。唯有强调风险管理的商业银行，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追求盈利极大化，才能在公众中树立起良好的

形象和可靠的信誉。

商业银行的风险管理，对维持公众的信心和稳定经济金融秩序也有着重大的意义。从宏观经济角度来看，根据货币学派的观点，货币供应量是决定整个宏观经济活动的重要变量。而凯恩斯的分析方法认为宏观经济传导机制的重要中间变量则是利率或银行信贷供应量。在当今的经济生活中，商业银行是货币的创造者，而且还是货币供应过程中最重要的组成部分，因此，为确保货币供应的相对稳定性，商业银行必须加强风险管理，通过限制其风险暴露，避免金融体系内产生银行倒闭的“多米诺效应”，进而诱发整个社会经济的大震荡。西方国家几次较大的经济危机大多是从金融恐慌开始的。因此，商业银行实行风险管理，可以防范控制风险，维护公众的信心，进而维护金融秩序和社会的稳定。

二、商业银行风险管理的目标与实施

（一）商业银行风险管理的目标

从微观角度来看，商业银行风险管理的目标是通过处置和控制风险，防止和减少损失，最终保障商业银行正常经营活动的顺利进行。具体地讲，它包括两方面的内容：一是在风险损失产生以前，为了保障其自身经营的安全，商业银行通过有效的风险管理，以最低的损失控制费用来获取控制风险的最佳效果，总之，商业银行通过最合理、最经济的处置风险方式，防患于未然；二是在风险损失产生之后，为了尽快地弥补损失，商业银行通过采取各种“亡羊补牢”的措施，使商业银行不致因各种风险的产生而危及其生存，最终确保盈利目标的顺利实现。

从宏观角度来看，商业银行风险管理的目标是通过单个商业银行的稳健经营，确保整个商业银行体系的正常运转，避免商业银行倒闭的“多米诺效应”的产生，最终维持金融秩序的稳定，以利于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二）商业银行风险管理的实施

上述商业银行风险管理的目标能否实现，不仅取决于商业银行风险管理人员的知识水平和管理技能，而且还取决于商业银行的组织设置和管理方式等。商业银行风险管理的实施必须注重以下四方面的内容：

一是在经营上，必须采取稳健的原则，商业银行各部门的管理人员从经营决策到具体业务的操作，都必须考虑各种风险因素，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来寻求盈利的极大化。

二是在业务上，采取授信制度等风险分散或风险转嫁的自我保护措施，通过将风险管理数量化、具体化和制度化，确保风险在自身能够承受的范围之内。为此，商业银行应尽可能使其资产和负债在利率、期限和币种等方面相互匹配。

三是在组织安排和部门设置上，要求商业银行设置专门的风险管理部门，并且强调与其他部门密切配合，定期对各业务部门制订的具体风险管理对策和目标进行检查和监督；并且将市场销售部和操作系统部分开设置，健全内部的制约机制。总之，商业银行在组织安排和部门设置上均必须体现防范风险的思想。

四是在财务上，采取稳健会计的原则，商业银行应在执行权责发生制的同时，按照稳健会计的原则，争取有关部门的支持，对呆帐准备、应收未收款、盈余分配等方面作出适当的处理，以确保商业银行的资产质量，增强商业银行抵御风险的能力。

三、本书的框架

在有关商业银行风险管理的教材和专著中，大多数按照商业银行各种业务的风险进行分析，如资产业务风险管理和负债业务风险管理，再将资产业务的风险管理划分为信贷和投资业务等风险管理。这种按商业银行资产负债业务进行风险管理分析的优点是简单明了，但最大缺点是不能够从整体的角度进行综合分析。如商业银行的流动性风险和利率风险的影响因素既可能来自资产

方，也可能来自负债方。因此，本书在第二章讨论了商业银行风险管理秩序的基础上，按照商业银行业务经营过程中面临的主要风险，即流动性风险、利率风险、信贷风险、投资风险、汇率风险和资本风险等，逐一展开详尽的分析。

第二章 商业银行风险管理的程序

商业银行风险管理的主要程序包括风险的识别与估价、风险的评价与决策，以及风险的控制与处理等三大步骤。第一步，主要对风险因素及其发生的概率或损失的范围和程度进行分析；第二步，根据商业银行各自风险管理的目标和宗旨，寻找对策并作出相应的决策；第三步，通过相应的风险管理策略和具体方法的运用来处置商业银行的风险。

第一节 商业银行风险的识别与估价

商业银行风险的存在和发生在未来都是不确定的，如何在这个不断变化的宏、微观风险环境中识别可能给商业银行带来意外损益的风险因素，并且以主观概率或客观概率的方式确定下来，构成了商业银行风险管理的前提条件，它为商业银行以后的风险评价与决策，以及风险控制与处理等确定了方向和范围。下面将从定性和定量两方面来讨论常用的识别与估价方法及其在商业银行风险管理中的运用。

一、定性分析

定性分析是指商业银行利用历史资料，依靠专家的经验判断和分析能力，对未来的风险进行识别与估价。商业银行在进行风险的识别与估价时，可运用的定性分析法主要包括专家意见法、筛选—监测—诊断法、故障树、主观概率法、交叉概率法以及领先指标法等。

（一）专家意见法

专家意见法主要有两种形式：一是集思广益法；二是德尔菲法。由于后者是在前者基础上改进形成的，因此，在一些教材和论文中提及专家意见法时，往往是指德尔菲法。

集思广益法又称头脑风暴法，它通过召开调查讨论会的方式，召集有关专家发表对某个未来问题的意见和看法，再集中起来作出评价和结论。该方法主要分为三个步骤：一是使专家明白预测问题的目的、意义、内容和范围；二是到会专家通过讨论和发表意见作出种种预测；三是将各种预测加以综合和统一。该方法集中了大多数专家的意见，便于全面考虑某问题未来发展的各种可能性，但参加人数毕竟有限，往往易受权威人士的观点所左右。

德尔菲法是美国著名的咨询机构——兰德公司于 40 年代提出的，“德尔菲”是传说中古希腊阿波罗神殿所在地，以此来命名该方法，表示集中众人智慧进行准确预测。后来该方法广泛运用于各种风险的辨析和决策过程中。商业银行运用该方法进行风险识别和估价时主要采取以下步骤：一是由商业银行根据调查内容制订风险调查表，请有关专家进行回答；二是专家根据商业银行提供的有关资料，背对背地完成风险调查内容的填写；三是商业银行通过汇集整理专家们的意见，并进行反馈，让他们再提出意见；四是经过多次反馈使意见逐步收敛，最后得出基本一致的结论。商业银行运用该方法对风险进行识别和估价时，通过采取“背对背”的形式，避免了公开发表意见时各种心理因素对专家们的相互影响，同时根据反馈意见进行统计处理，如计算出各种数据的平均值和标准差等，尽可能确保反馈意见的客观和准确。此外，通过多次反馈，使各种意见相互启迪，集思广益，从而对风险的估测较为准确。但是，该方法得出的结论是大多数专家较为认同的，有时该结论较难从理论上加以证明；商业银行在制订风险调查表时对调查方案的主观影响较大，这很可能使结果产生偏差。尽管如此，该分析方法仍